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技能提升活动 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 ZTZB-26-003)

甲方: 西安市就业服务中心

乙方: 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 2026年5月9日



采购人（全称）：西安市就业服务中心

供应商（全称）：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技能提升活动

2.项目地点：西安市

3.项目内容：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技能提升活动

二、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肆拾叁万玖仟伍佰元（¥439,500.00元）。

2.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三、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内容：

1.职业指导师队伍建设活动

1.1 项目总目标：培养一批理论知识扎实、实操技能过关的职业指导师，健全职业指导管理体系、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提升专业服务水平。

1.2 队伍建设要求：乙方提供完整的系统化建设实施方案，包含覆盖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职业指导师工作要求的 learning 大纲；组建符合要求的师资团队，核心讲师须持有二级及以上职业指导师资格证书或具有5年以上教学、实务经验，其他讲师为相关就业指导工作骨干或高校相关领域课程教师；整体活动时间不少于2天，按学习大纲合理安排课时；活动地点由甲方提供（可容纳约60人），参与对象为公共就业服务工作人员。

1.3 教学资源要求：乙方提供一套练习题库，题型全面覆盖职业指导实践中常见的单选、多选、案例分析、实务操作等各类题型，且确保练习题目根据每年行业动态进行更新，帮助学员了解职业指导师前沿动态。

2.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人员能力提升活动

2.1 项目总目标：以“学、练、评”相结合的模式，围绕就业创业、人才服务、职业指导等核心业务，组织开展系统性、针对性能力提升训练，全面提升我

一技



781



市公共就业服务队伍的政策理解能力、业务经办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系统化推进队伍建设。

2.2 师资团队要求：组建“实战选手+理论专家”的复合型师资团队，其中至少1名实战选手为以前年度公共就业服务专项业务竞赛全国赛“十佳选手”或辅导过该竞赛获奖选手的讲师；理论专家在公共就业服务领域具备扎实的技术能力或公认的学术影响力。

2.3 服务能力提升：面向全市基层公共就业服务、职业指导从业人员，建立分层递进、持续赋能的学习体系；开展全员体系化基础训练，确保全员掌握政策规范与全流程业务实操能力；对能力突出的优秀学员，开展持续性高阶专项培养，使其具备符合国家及省级行业更高规范的顶尖专业服务能力。

2.4 成果验收：活动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交付一套完整的宣传资料包，具体包括：图文并茂的成果汇编报告（总结活动全程与可复制工作经验）、1部3-5分钟的高质量宣传视频（展现工作人员工作风采、交流探讨精彩瞬间等）、至少3篇适用于官方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发布的宣传图文稿、深度挖掘3-5名工作人员典型工作案例的优秀选手案例集。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或提出书面修改意见，若甲方逾期未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则视为该阶段成果验收合格。

3.全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评估活动

3.1 项目总目标：通过系统性、独立性的第三方评估，全面检视我市就业驿站平台建设成效与工作实施情况，结合评估结果提出针对性升级建议，推动家门口就业工作向智能化、精细化、可持续化方向升级发展。

3.2 工作内容：结合本地就业服务工作实际，构建科学完善、贴合业务场景的多维度评估指标体系，完成全维度信息采集与分析，形成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专业评估报告和优化提升建议，便于甲方后期对平台进行针对性、可落地的升级优化。

3.3 成果验收：乙方出具的评估报告须包含评估背景、指标体系说明、数据采集情况、总体评估结论、分区域对比分析、问题诊断、对策建议等完整章节；对策建议部分须针对“智能化、精细化、可持续化”三个升级方向，提出可落地、

集

14

14

可操作的具体建议（如优化相关环节算法、简化具体业务流程等）。

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并通过验收。

六、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付款方式和程序:

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2.付款方式:

2.2.1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项目全部完成并通过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2.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七、项目团队要求:

1.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成交供应商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磋商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 7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2.签订合同之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项目组人员一览表，与磋商响应文件的人员一览表进行比对，人员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八、质量保证:

1、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

3、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九、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

款执行。

十、保密条款

成交服务商应严格遵守采购单位有关保密规定，不得泄漏一切机密；在技术服务期间，成交服务商对接触到的有关采购单位商业活动、技术情报和技术资料等文件进行保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三、合同订立

1.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2.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甲 方 (公章)

单位名称：西安市就业服务中心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建路 28A 社保大厦 5008

授权代表：张嵩
联系电话：029-82284230

乙 方 (公章)

单位名称：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
号 1 号楼 11 层 C-1208-042 号

授权代表：郭巍
联系电话：010-53350703

帐 号：0101014170015782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木樨地支行

签订日期：2026年5月9日

签订日期：2026年5月9日